

此通告包含重要資訊，務請閣下注意。若閣下有任何疑問，請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

以下為有關「環球系列」及「財智之選系列」計劃內投資選擇的更改。「環球系列」包括環球投資計劃、環球投資整付計劃及環球智匯投資整付計劃[^]。「財智之選系列」包括財智之選投資萬用壽險計劃、財智之選靈活投資計劃、財智之選靈活創富投資計劃、財智之選多元投資計劃及財智之選創富投資計劃。

1. 投資選擇的相關基金之投資流程的變更

- 安本基金 - 印度股票基金 (AGINU)

根據安本基金董事會（「董事會」）之通知，他們建議對以上投資選擇的相關基金作出的變更，並由2025年7月7日起生效。

相關基金的投資目標是透過投資印度證券尋求實現長期總回報。相關基金目前直接投資或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 Aberdeen Global Indian Equity Limited（「附屬公司」）投資印度證券，該附屬公司亦為相關基金持有印度證券。

董事會已考慮此投資流程，並決定變更相關基金對印度的投資方式。因此，董事會認為相關基金未來於印度的投資將只會直接持有而非透過附屬公司持有，符合投資者的最佳利益。因而，附屬公司將在一段時間內出售其持倉，而相關基金將回購該等持倉並直接持有（「資產轉移」）。下文將進一步載列有關此資產轉移及其對投資者的影響的更多詳情。

附屬公司擬於資產轉移結束時清盤。

與清盤有關的一切費用將由安本支付。

變更理由

安本已檢討投資流程，因此董事會決定根據以下因素而更新架構：

- 減少開支：在進行擬定的清盤後，投資者將毋須支付就附屬公司架構運作而產生的額外開支。該等費用目前已計入相關基金的持續費用內。預期此舉將為投資者每年節省相關基金資產淨值（「資產淨值」）的0.01%左右。
- 增加商業機會及市場變化：架構變動擬增加相關基金的商業機會，旨在擴大相關基金的規模，令全體投資者受惠。若干投資者認為目前的安排過於複雜，且不再符合市場標準。

資產轉移及對投資者的影響

預期資產轉移將於生效日期（即2025年7月7日）開始，目標是於2025年12月31日完成。此轉移將分階段進行，希望盡量減少市場影響並限制任何風險。

基於附屬公司出售持倉及相關基金直接進行投資，資產轉移將產生轉移費用。投資者獲告知，資產轉移的相關費用影響及估計金額（包括差價、佣金及稅項）約佔相關基金資產淨值的0.10%（截至2025年4月30日）。確切費用將取決於相關基金的持倉和資產轉移時的市況，且有可能會更高。

資產轉移整個過程將產生轉移費用並由相關基金承擔。如上文所述，預期清盤建議將為投資者每年持續節省相關基金資產淨值的0.01%左右。

相關基金的風險狀況或相關基金管理方式不會有重大變更。

[^]不適用於澳門銷售

2. 投資選擇的相關基金之名稱及投資政策變更

-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鄧普頓環球均衡增長基金"A(每季派息)"股 (FTBAU)

根據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之通知，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的董事局已決定將以上投資選擇的相關基金「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鄧普頓環球均衡增長基金」重新命名為「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鄧普頓環球價值及入息基金」，及相關基金的投資政策、整體風險及基準將作出以下修訂，並由2025年7月16日起生效。

因此，由2025年7月16日起，投資選擇名稱將更改為「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鄧普頓環球價值及入息基金"A(每季派息)"股」。

投資經理認為，擬議變更反映了對投資策略及其可為投資者帶來的好處的更準確的解釋，尤其是其專注於被認為比當前市場價格更有價值的證券及專注於具吸引力的入息。

由於上述情況，相關基金的基金說明書應作出以下變更：

- (i) 相關基金的名稱變更為「鄧普頓環球價值及入息基金」。所有有關相關基金的描述應作出修訂，以反映相關基金的新名稱。
- (ii) 相關基金應新增至標題為「基金資料、目標及投資政策」一節內關於可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以作投資用途的相關基金列表的段落中。
- (iii) 標題為「基金資料、目標及投資政策」一節中載列使用相對風險值計算其整體風險的基金的表格應更新，以加入相關基金，其現時預計槓桿水平（按「名義本金總額法」計算）為120%。
- (iv) 相關基金的概況中標題為「投資政策」一分節應作出以下修訂（修訂已標明）：

「本基金透過主要地投資於世界各地（包括新興市場）機構發行的股票證券及政府債務證券，以達到其投資目標。

在正常市場環境下，本基金投資於由世界各地的債券和股票證券所組成的多元化投資組合。基金經理預期本基金投資組合通常投資於股票或股票掛鉤證券，包括可轉換為股票證券的債務或優先股會佔本基金投資組合的大部分，而該等證券主要地按其資本增值的潛力來選擇。本基金主要透過投資於世界（包括新興市場）各國政府及與政府有關的發行機構或企業機構所發行的固定或浮動利率債務證券（包括投資最高達本基金資產淨值的205%於非投資級別證券）和償還債項，以及投資經理認為提供吸引的息率的股票。本基金亦可購買由數個國家政府所組織或支持的超國家機構所發行的償還債項，如國際復興開發銀行或歐洲投資銀行。本基金可透過債券通或直接投資（亦稱為直接投資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少於其資產淨值的30%於中國內地。本基金可購入股票、固定收益證券和償還債項。儘管如此，無論何時，基金經理也不能把本基金40%以上總淨資產投資於固定收益證券。

本基金亦可利用金融衍生工具作對沖，用途及有效管理投資組合及投資用途。此等金融衍生工具可於受監管市場或場外交易市場以下市場買賣，及除了其他外，可包括掉期（例如信貸違約掉期、固定收益相關及股票相關的總回報掉期）、遠期及交叉遠期、期貨合約（包括基於股票、股票指數、利率、貨幣及政府證券的期貨合約）、股票掛鉤票據、股票指數期權，以及期權（包括備兌認購期權及認股權證）。金融衍生工具的使用可能會導致在特定的收益曲線／期限、貨幣或信貸的負面風險。本基金可投資最高達其資產淨值的10%於UCITS及其他UCIS的單位。此外，本基金可投資於股票證券、信貸掛鉤證券及貨幣市場工具。（i）受監管市場，例如期貨合約（包括那些有關政府證券的期貨合約），以及期權或（ii）場外交易市場，例如貨幣、匯率及利率相關掉期及遠期。

為增加額外資本或收益或為降低成本或風險，本基金可以符合其投資政策的方式從事證券借貸交易，最高可達其資產淨值的50%。為免存疑，任何證券借貸將僅作為本基金的輔助投資活動。

為實現其投資目標及財務目的，僅在特殊情況下，本基金可根據適用的投資限制持有或投資大量銀行存款、貨幣市場工具或貨幣市場基金（最高可達其資產淨值的100%）。

本基金可從資本、已變現及未變現的淨資本收益以及在未扣除開支之下派付股息。儘管這樣可獲得更多可供分派的收入，其亦可能導致資本減少。

投資於新興市場國家所面臨的風險較高，如「風險考慮」一節內所描述。」

- (v) 本基金的概況中標題為「投資政策附註」一分節應全部刪除。

(vi) 以下內容應加插於相關基金的概況中標題為「從事證券借貸交易」一分節之前：

「從事總回報掉期交易

可從事總回報掉期交易的預期投資水平（尚未履行）為本基金資產淨值的3%，最高為本基金資產淨值的5%。」

(vii) 由於上述變更，相關基金將面臨較高程度的「交易對手風險」及「衍生工具風險」。此外，「信貸掛鉤證券風險」、「重組公司風險」及「掉期協議風險」應新增至相關基金的概況中標題為「投資於本基金的風險」一分節內，作為與相關基金相關的風險。

(viii) 以下內容應加插於相關基金的概況中標題為「投資於本基金的風險」一分節之後：

「槓桿水平

本基金的預計槓桿水平（按「名義本金總額法」計算）為120%¹。根據盧森堡法律，目前絕對風險值之限制為本基金總資產淨值的20%，而相對風險值目前則為本基金基準風險值的兩倍或200%。

本基金相對風險值的參考基準是由以下成分組成的混合基準：摩根士丹利所有國家世界指數(60%)、摩根大通環球政府債券指數(20%)、摩根大通新興市場債券環球指數(10%) 及摩根大通新興市場政府債券指數(10%)。」

(ix) 標題為「基準披露」一節所披露的相關基金的基準由「自訂65%摩根士丹利所有國家世界指數+35%摩根大通環球政府債券指數」變更為「自訂60%摩根士丹利所有國家世界指數+40%摩根大通環球政府債券指數」。

相關基金的投資組合構成及其風險概況將受到上述變更的影響。除非本通告另有訂明，相關基金的運營及或現時的管理方式不會發生變化，亦不會對現有投資者產生其他影響，且上述變更不會導致適用於相關基金的特徵及風險發生任何其他重大變化。此外，上述變更將不會導致費用水平或管理相關基金的成本發生任何變化。上述變更不會對相關基金的現有投資者的權利或利益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與上述變更相關的費用及/或開支（包括印刷及其他行政費用）預計約為125,000港元，或截至2025年2月28日相關基金資產淨值的0.003%，並將由相關基金承擔。

閣下可向萬通保險國際有限公司索取由本公司提供的以上投資選擇之相關基金的有關銷售文件及股東通知書，或登入本公司之網頁(www.yflife.com)，以詳細參閱關於上述更改詳情之有關文件。

如閣下之保單現已挑選以上投資選擇，並且因任何理由希望轉換到其他的投資選擇，閣下可選擇將現時持有的投資選擇轉換到閣下保單的其他投資選擇。現時所有投資選擇均不設轉換費用及買賣差價。有關詳情，請參閱投資選擇冊子或致電萬通保險國際有限公司客戶服務熱線 - 香港 (852) 2533 5555 / 澳門 (853) 2832 2622。

¹ 本基金的槓桿水平在部分市場情況下（例如市場大幅波動）可能會高於或低於上述預計槓桿水平。所採用的槓桿計算方法為名義本金總額。其包括與金融衍生工具相關的名義風險承擔額，但不包括佔本基金總淨資產100%的相關投資。



此乃要件，請即處理。如有疑問，請徵詢專業意見。

2025年6月6日



尊敬的股東：

安本基金 – 印度股票基金

我們謹此致函通知閣下有關安本基金（「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對安本基金 – 印度股票基金（「本基金」）作出的變更，自 2025 年 7 月 7 日（「生效日期」）起生效。主要的建議變更於本函件內詳述。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具有本公司最新版的招股說明書及香港補充文件以及本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產品資料概要」）（統稱「香港發售文件」）所載的相同涵義。

印度股票基金的變更

本基金的投資目標是透過投資印度證券尋求實現長期總回報。本基金目前直接投資或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 Aberdeen Global Indian Equity Limited（「附屬公司」）投資印度證券，該附屬公司亦為本基金持有印度證券。

董事會已考慮此投資流程，並決定變更本基金對印度的投資方式。因此，董事會認為本基金未來於印度的投資將只會直接持有而非透過附屬公司持有，符合股東的最佳利益。因而，附屬公司將在一段時間內出售其持倉，而本基金將回購該等持倉並直接持有（「資產轉移」）。下文將進一步載列有關此資產轉移及其對股東的影響的更多詳情。

附屬公司擬於資產轉移結束時清盤，股東將收到進一步的資訊通知。

與清盤有關的一切費用將由安本支付。

變更理由

安本已檢討投資流程，因此董事會決定根據以下因素而更新架構：

- **減少開支**：在進行擬定的清盤後，股東將毋須支付就附屬公司架構運作而產生的額外開支。該等費用目前已計入本基金的持續費用內。預期此舉將為股東每年節省本基金資產淨值（「資產淨值」）的 0.01%左右。
- **增加商業機會及市場變化**：架構變動擬增加本基金的商業機會，旨在擴大本基金的規模，令全體股東受惠。若干投資者認為目前的安排過於複雜，且不再符合市場標準。

資產轉移及對股東的影響

預期資產轉移將於生效日期（即 2025 年 7 月 7 日）開始，目標是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此轉移將分階段進行，希望盡量減少市場影響並限制任何風險。

基於附屬公司出售持倉及本基金直接進行投資，資產轉移將產生轉移費用。股東獲告知，資產轉移的相關費用影響及估計金額（包括差價、佣金及稅項）約佔本基金資產淨值的 0.10%（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確切費用將取決於本基金的持倉和資產轉移時的市況，且有可能會更高。

安本基金

35a, avenue John F. Kennedy, L-1855 Luxembourg
電話 : +352 26 43 30 00 傳真 : +352 26 43 30 97 aberdeenplc.com
獲盧森堡金融業監管委員會(CSSF)認可及監管。盧森堡註冊編號 : B27471。



資產轉移整個過程將產生轉移費用並由本基金承擔。如上文所述，預期清盤建議將為股東每年持續節省本基金資產淨值的 0.01%左右。

本基金的風險狀況或本基金管理方式不會有重大變更。

股東之權利

受上述變更影響的股東可根據香港發售文件的規定，自本函件日期起至 2025 年 7 月 4 日下午 5 時正（香港時間）要求免費贖回其股份或將其股份轉換¹為本公司的其他證監會認可子基金。請注意，儘管我們不會就閣下的贖回／轉換指示收取任何費用，但閣下的銀行、分銷商或財務顧問可能會向閣下收取贖回／轉換及／或交易費用，並且可能實施不同的交易安排。如有任何疑問，請聯絡閣下的銀行、分銷商或財務顧問。請注意，不同分銷商可設立早於上文所述的不同截止交易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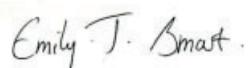
香港發售文件

本函件詳述的變更將在資產轉型後適時於待發行的經修訂香港發售文件中反映。經修訂香港發售文件將可於任何平日（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除外）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香港代表的辦事處（詳情如下）或 <https://www.aberdeeninvestments.com/hk>² 免費查閱。本函件亦載於 <https://www.aberdeeninvestments.com/hk>²。

閣下的董事會對本函件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責任。據閣下的董事會所深知及確信（其已採取合理謹慎措施確保情況如此），本函件所載資料符合事實，且並無遺漏任何可能影響該等資料重要性的事項。

閣下如有任何疑問或如需任何進一步資料，請聯絡我們的註冊辦事處，或 聯絡香港代表安本香港有限公司，其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金融街 8 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1601-1602 及 1616 室，電話：852 2103 4700。

閣下的董事會認為，該等變更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的最佳利益。



為及代表
安本基金董事會

謹啟

¹投資者應注意，安本基金－新興市場基建股票基金已終止，不可供轉換之用。

²請注意，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Franklin Templeton Investments
(Asia) Limited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
62/F, Two International
Finance Centre, 8 Finance Street,
Central, Hong Kong
tel (+852) 2877 7733
franklintempleton.com.hk

此乃重要文件，須即時留意。

**如閣下對本信件的內容有疑問，
請諮詢獨立專業人士意見。**

敬啟者：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本公司」）
- 鄧普頓環球均衡增長基金（「本基金」）的變更**

本信件適用於通過 (i)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香港代表」）或 (ii) 香港市場的正式授權中介人賬戶而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投資者（合稱，「投資者」）。

除另有規定外，本信件內所用的詞語與本公司日期為 2024 年 4 月的基金說明書（經不時修訂）（「基金說明書」）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本信件所載的變更將於 2025 年 7 月 18 日（「生效日期」）生效。

我們現通知閣下，董事局已決定將本基金重新命名為「鄧普頓環球價值及入息基金」，及本基金的投資政策、整體風險及基準將作出以下修訂。

投資經理認為，擬議變更反映了對投資策略及其可為投資者帶來的好處的更準確的解釋，尤其是其專注於被認為比當前市場價格更有價值的證券及專注於具吸引力的入息。

由於上述情況，基金說明書應作出以下變更：

- (i) 本基金的名稱變更為「鄧普頓環球價值及入息基金」。所有有關本基金的提述應作出修訂，以反映本基金的新名稱。
- (ii) 本基金應新增至標題為「基金資料、目標及投資政策」一節內關於可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以作投資用途的相關基金列表的段落中。
- (iii) 標題為「基金資料、目標及投資政策」一節中載列使用相對風險值計算其整體風險的基金的表格應更新，以加入本基金，其現時預計槓桿水平（按「名義本金總額法」計算）

為 120%。

- (iv) 本基金的概況中標題為「投資政策」一分節應作出以下修訂（修訂已標明）：

「本基金透過主要地投資於世界各地（包括新興市場）機構發行的股票證券及政府債務證券，以達到其投資目標。

在正常市場環境下，本基金投資於由世界各地的債券和股票證券所組成的多元化投資組合。基金經理預期本基金投資組合通常投資於股票或股票掛鈎證券，包括可轉換為股票證券的債務或優先股會佔本基金投資組合的大部分，而該等證券主要地按其資本增值的潛力來選擇。本基金主要透過投資於世界（包括新興市場）各國政府及與政府有關的發行機構或企業機構所發行的固定或浮動利率債務證券（包括投資最高達本基金資產淨值的 205%於非投資級別證券）和償還債項，以及投資經理認為提供吸引的息率的股票。本基金亦可購買由數個國家政府所組織或支持的超國家機構所發行的償還債項，如國際復興開發銀行或歐洲投資銀行。本基金可透過債券通或直接投資（亦稱為直接投資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少於其資產淨值的 30%於中國內地。本基金可購入股票、固定收益證券和償還債項。儘管如此，無論何時，基金經理也不能把本基金 40%以上總淨資產投資於固定收益證券。

本基金亦可利用金融衍生工具作對沖、用途及有效管理投資組合及投資用途。此等金融衍生工具可於受監管市場或場外交易市場以下市場買賣，及除了其他外，可包括掉期（例如信貸違約掉期、固定收益相關及股票相關的總回報掉期）、遠期及交叉遠期、期貨合約（包括基於股票、股票指數、利率、貨幣及政府證券的期貨合約）、股票掛鈎票據、股票指數期權，以及期權（包括備兌認購期權及認股權證）。金融衍生工具的使用可能會導致在特定的收益曲線／期限、貨幣或信貸的負面風險。本基金可投資最高達其資產淨值的 10%於 UCITS 及其他 UCIs 的單位。此外，本基金可投資於股票證券、信貸掛鈎證券及貨幣市場工具。：(i) 受監管市場，例如期貨合約（包括那些有關政府證券的期貨合約），以及期權或 (ii) 場外交易市場，例如貨幣、匯率及利率相關掉期及遠期。

為增加額外資本或收益或為降低成本或風險，本基金可以符合其投資政策的方式從事證券借貸交易，最高可達其資產淨值的 50%。為免存疑，任何證券借貸將僅作為本基金的輔助投資活動。

為實現其投資目標及財務目的，僅在特殊情況下，本基金可根據適用的投資限制持有或投資大量銀行存款、貨幣市場工具或貨幣市場基金（最高可達其資產淨值的 100%）。

本基金可從資本、已變現及未變現的淨資本收益以及在未扣除開支之下派付股息。儘管這樣可獲得更多可供分派的收入，其亦可能導致資本減少。

投資於新興市場國家所面臨的風險較高，如「風險考慮」一節內所描述。」

- (v) 本基金的概況中標題為「投資政策附註」一分節應全部刪除。
- (vi) 以下內容應加插於本基金的概況中標題為「從事證券借貸交易」一分節之前：

「從事總回報掉期交易

可從事總回報掉期交易的預期投資水平（尚未履行）為本基金資產淨值的 3%，最高為本基金資產淨值的 5%。」

- (vii) 由於上述變更，本基金將面臨較高程度的「交易對手風險」及「衍生工具風險」。此外，「信貸掛鈎證券風險」、「重組公司風險」及「掉期協議風險」應新增至本基金的概況中標題為「投資於本基金的風險」一分節內，作為與本基金相關的風險。
- (viii) 以下內容應加插於本基金的概況中標題為「投資於本基金的風險」一分節之後：

「槓桿水平

本基金的預計槓桿水平（按「名義本金總額法」計算）為 120%¹。根據盧森堡法律，目前絕對風險值之限制為本基金總資產淨值的 20%，而相對風險值目前則為本基金基準風險值的兩倍或 200%。

本基金相對風險值的參考基準是由以下成分組成的混合基準：摩根士丹利所有國家世界指數(60%)、摩根大通環球政府債券指數(20%)、摩根大通新興市場債券環球指數(10%)及摩根大通新興市場政府債券指數(10%)。」

- (ix) 標題為「基準披露」一節所披露的本基金的基準由「自訂 65%摩根士丹利所有國家世界指數+35%摩根大通環球政府債券指數」變更為「自訂 60%摩根士丹利所有國家世界指數+40%摩根大通環球政府債券指數」。

¹ 本基金的槓桿水平在部分市場情況下（例如市場大幅波動）可能會高於或低於上述預計槓桿水平。所採用的槓桿計算方法為名義本金總額。其包括與金融衍生工具相關的名義風險承擔額，但不包括佔本基金總淨資產 100%的相關投資。

* * * * *

本基金的投資組合構成及其風險概況將受到上述變更的影響。除非本信件另有訂明，本基金的運營及 / 或現時的管理方式不會發生變化，亦不會對現有股東產生其他影響，且上述變更不會導致適用於本基金的特徵及風險發生任何其他重大變化。此外，上述變更將不會導致費用水平或管理本基金的成本發生任何變化。上述變更不會對本基金的現有股東的權利或利益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與上述變更相關的費用及 / 或開支（包括印刷及其他行政費用）預計約為 125,000 港元，或截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日本基金資產淨值的 0.003%，並將由本基金承擔。

* * * * *

如閣下不同意上述變更，可在不遲於生效日期下午四時免費贖回閣下於本基金的股份或轉換該等股份至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²的本公司其他子基金的股份中，有關詳情披露於基金說明書。

本公司包含多種可滿足不同目標的子基金。閣下現有的持股可轉換至證監會認可²的本公司其他子基金中。收到閣下的指示後，我們將按照基金說明書的規定為閣下執行轉換，並不收取費用。

請注意，儘管本公司不會就送達香港代表的贖回及轉換請求向受上述變更影響的投資者收取任何贖回或轉換費用，但在部分情況下，相關銀行、投資顧問或其他中介人或會收取轉換及 / 或交易費用。其亦可能設置較上述交易截止時間為早的本地交易截止時間。建議投資者諮詢其銀行、投資顧問或其他中介人（如適用），以確保其指示可於上述交易截止時間前送達香港代表。

在投資於本公司另一獲證監會認可²的子基金之前，請確保閣下已閱讀並理解基金說明書所述的適用於相關子基金的投資目標、政策及費用。

* * * * *

管理公司及董事局就本信件的內容截至本信件印刷日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已作出一切

² 證監會認可並非為對某一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文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基金說明書及本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將適時更新，以反映上述變更。本公司香港發售文件的更新版本可於香港代表網站 www.franklintempleton.com.hk³，下載，並適時於香港代表辦事處提供。

如閣下需要進一步資料，請聯絡閣下的投資顧問、致電我們的指定過戶代理及交易熱線 +852 2805 0033 / 投資者熱線 +852 2805 0111 或聯絡香港代表（香港中環金融街 8 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62 樓）。如閣下不是香港市場的正式授權中介人，您不需要將此信轉發給您的最終客戶。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
Franklin Templeton Investments (Asia) Limited**
作為本公司的香港代表

香港， 2025 年 4 月 16 日

³ 本網站未經證監會審核。



Franklin Templeton Investments
(Asia) Limited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
62/F, Two International
Finance Centre, 8 Finance Street,
Central, Hong Kong
tel (+852) 2877 7733
franklintempleton.com.hk

本網絡通知乃重要文件，須即時留意。

**如閣下對本網絡通知的內容有疑問，
請諮詢獨立專業人士意見。**

敬啟者：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本公司」）
- 鄧普頓環球均衡增長基金（「本基金」）的變更**

本網絡通知適用於通過 (i)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香港代表」）或 (ii) 香港市場的正式授權中介人賬戶而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投資者（合稱，「投資者」）。

除另有規定外，本網絡通知內所用的詞語與本公司日期為 2025 年 4 月的基金說明書（經不時修訂）（「基金說明書」）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我們提述 2025 年 4 月 16 日的股東通知（「該通知」）。我們現通知閣下，該通知所載之變更的生效日期已由 2025 年 7 月 18 日更改為 2025 年 7 月 16 日（「新生效日期」）。如閣下不同意該通知所載的變更，閣下可在不遲於新生效日期下午四時免費贖回閣下於本基金的股份或轉換該等股份至證監會認可¹的本公司其他子基金的股份中，有關詳情披露於基金說明書。

有關本基金之變更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該通知。

* * * * *

管理公司及董事局就本網絡通知的內容截至本網絡通知發布日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已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文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如閣下需要進一步資料，請聯絡閣下的投資顧問、致電我們的指定過戶代理及交易熱線 +852

¹ 證監會認可並非為對某一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2805 0033 / 投資者熱線 +852 2805 0111 或聯絡香港代表（香港中環金融街 8 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62 樓）。如閣下不是香港市場的正式授權中介人，您不需要將本網絡通知轉發給您的最終客戶。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
Franklin Templeton Investments (Asia) Limited
作為本公司的香港代表**

香港， 2025 年 5 月 13 日